

## 妇女 信仰 婚姻

双击自动滚屏

发布者：信息中心 出版日期：2006-3-7 期数：517 阅读：385次

### ——兼论女性基督徒的地位

□ 孟艳玲

#### 现代基督徒女性的婚姻观是中国文化与基督教信仰之间的调和

作为基督徒的女性,一方面是中国文化中的一员,同时,她们也受圣经文化的影响,注重从圣经的角度去理解婚姻家庭,她们的婚姻观往往是从传道人那里接受过来的。教会中的信徒虽有60%至70%是女性,但站在讲台上做教导工作的却大多是男性传道人,男性传道人只能从自身的立场去教导,普通的女信徒没有正确的释经能力,对圣经的理解只能是从传道人那里得来,因为她们有着敬虔的信仰,高举圣经的权威,所以对传道人的教导不敢有任何的怠慢。大多数的女性信徒从传道人那里所接受到的信息就是妇女在家庭中应该忍耐、顺服等比较单一的教导。其实,有时候并非男传道人故意歧视女性,因为他们自身的性别使他们无法了解女性的内心世界,因而容易忽略女性的处境,而女性信徒又很难向他们倾诉婚姻家庭中这一类属于个人隐私的痛苦,他们就很难像女牧者一样与这些姊妹们取得认同。

另一方面,就是传道人在传道过程之中常常不能超越文化释经。圣经是神所默示的,它超越文化之上,但也贯穿文化之中,神的启示必须经由人类的语言才能表达出来,在这表达的过程之中,势必受到当时希伯来文化的影响,圣经是在男尊女卑的文化中孕育出来的,所以它也必然反映出这种现象。如果我们在释经的时候,不管当时的历史文化与时代背景,生搬硬套,就会使上帝的启示变得僵化而非活泼长存的道。因为在释经的时候我们没有超越文化的辖制,就会出现这样一种互相冲突的现象,“教会一方面在教导弟兄姊妹要彼此相爱,大家一同享有上帝尊贵形象的同时,另一方面却又教导男为主,女为辅的性别角色,姊妹们应该顺从他们的丈夫,并以家庭为他们最终的侍奉岗位才符合圣经真理。”当然,女性在家庭建设中的作用是无可替代的,她们在建立和谐的家庭关系、子女教育和家庭养老中扮演着重要角色。有调查显示,60%以上的家庭把照料幼年子女的任务放到妻子身上,女性也认为养儿育女是自己的职责。现在一方面要求女性回家做家庭主妇的舆论日渐高涨,另一方面社会却仍以男性价值为坐标衡量女性,把她们在婚姻

家庭中的付出忽略不计。这样，女性要取得认可与尊重必须付出更多努力。

教会内部有时将文化习惯等同于真理，以至于明显有男女不平等现象，这种现象教会必须先解决，否则将无力承担回应时代的使命。教会中的女性也会越来越感受到与周围环境的割裂，面对实际问题时感到彷徨，感觉到信仰与现实生活的冲突。

## 神学理论应与信徒实际结合

妇女运动的兴起，可以说是对历来把男性视为人类中心的文化的一种回应和抗议，基督教在人类社会中滋长和发展，自然亦深受父权主义思想的影响，妇女神学，正是应这种以男性为中心的传统神学而产生的。西方妇女神学是从现代人权主义运动中派生出来的，虽然它后来远远突破了这一点，自从19世纪60年代一直到今天，它就像一颗冉冉升起的明星耀眼夺目，不容忽视。无论是在神学的理论上，还是在实践之中都颇有建树，在许多神学院都有妇女神学的课程，有许多神学家以及教牧人员甚至成立了许多维护、推动妇女权益的教会组织。妇女神学的重点是重寻被忽略了的女性经验，透过对圣经的新诠释和展示父权社会对传统神学的影响，发展一套更具包容性的神学语言和内涵，并强调男女互相契合，互相依赖，互相补充，平等友爱的关系。同时，以现实处境作反省素材，探索时代征兆，对不公平现象提出问题，确认妇女运动的重要性和启示性，使神学反省更加丰富。妇女神学也要认识和体会两性不平等的社会结构和女性面对的处境，从而反对男尊女卑、角色定型及压迫女性的言行。女性必须认识身为女性的意义、尊严和价值，并将信念化为具体行动，倡议争取女性的尊严和权利，消除男性加诸女性身上的角色形象，不要再问“别人期望我做什么？”，而是问“我是谁？”

女权主义学者周碧娥认为：“表面看来，妇女/性别研究和女性主义好像是当今的显学，但实际上，不论在学术界和文化体系内，它仍然是个弱势，而非主流，甚至不被承认。要在这样不友善的环境中，要声明或宣誓自己是女性主义或认同妇女研究，其实是需要相当的勇气。”中国妇女神学在人们的心理上接受起来也有一定的难度，一方面是中国传统文化的影响，另一方面源于对许多圣经章节的误解，所以从一开始妇女神学这个名词通常会受到人们的猜疑，甚至歧视。但笔者个人认为它却适当地表达了当今教会中的一个重要神学思潮。也许在它发展的过程之中出现过一些这样或者那样的偏差，但任何事物的发展都不会是从一开始就是成熟完美的，它需要一个摸索、探求的过程，直到它走向一条健康之路。在中国教会，妇女神学还刚刚起步，不论是理论还是实践方面，都显得有点零散和肤浅。而在与实际的过程中理论研究发挥的作用就更加薄弱。具有性别平等意识的信徒多半是知识分子，许多普通女性信徒并没有这种意识，这很可能是因为女性主义的提倡者全出自知识分子阶层。其实中下阶层的女性因为自身的条件与局限性，没有任何资源可对抗男性，所以两性平等的观点，对她们都是纸上谈兵。缺乏资源的女性，需要的是各方面的援助。比如有些长期生活在婚姻暴力下女性，因为她们自己没有固定的工作、生活的来源，在家庭之中缺乏博弈和争取的能力与机会，自己就不得不忍气吞声，忍辱负重维持名存实亡的婚姻关系，她们最急切的就是得到教会和各个方面切实的帮助，使她们具有独立生存的能力，并从信仰的角度给予她们实际的引导。

昵称:

此新闻下共有评论 0 条

没有评论。

### 请注意!

- 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尊重网上道德，承担一切因您的行为而直接或间接引起的法律责任。
- 民族宗教网拥有管理笔名和留言的一切权利。
- 您在民族宗教网留言板发表的言论，新华网有权在网站内转载或引用。
- 民族宗教网新闻留言板管理人员有权保留或删除其管辖留言中的任意内容。
- 如您对管理有意见请向留言板管理员反映。

[首页](#) | [中国民族](#) | [世界民族](#) | [宗教大观](#) | [名言名著](#) | [政府专页](#) | [信息库](#)

京备案号: [京ICP备05058461号](#)

中国民族报社版权所有 未经书面授权 任何人不得复制或建立镜像  
COPYRIGHT@2003 中国民族报社信息中心 ALL RIGHTS RESERVED  
中国民族报社 [EMAIL-zgmzb@sina.com](mailto:EMAIL-zgmzb@sina.com)